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关于对杭州卡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  
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 关于对杭州卡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 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汇会专[2019]2330号

杭州卡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杭州卡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丽科技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9年4月25日出具了中汇会审[2019]1771号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8]7号文)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卡丽科技公司2018年发生净亏损10,567,797.20元。合并报表持续两年亏损,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卡丽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本专项说明“一”中所述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对卡丽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且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卡丽科技公司已在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以及卡丽科技公司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或情况的应对计划。

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上述内容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有关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

##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我们未发现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对卡丽科技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 四、关于“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的说明

上述事项段涉及的事项或情况，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 五、使用目的说明

本专项说明仅供卡丽科技公司为2018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薇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陳震 

报告日期: 2019年4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核专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2019]2330号报告中使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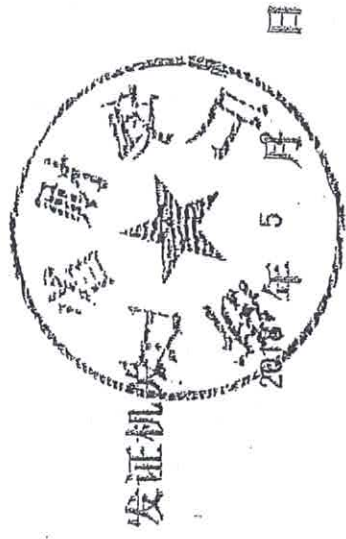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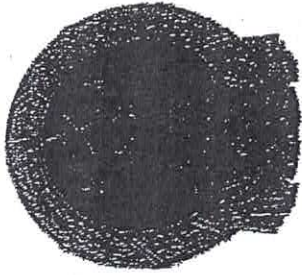
<http://zj.gsxt.gov.cn/>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4日



仅供中汇会计[2019]330号报告使用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证书序号: 000409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仅供中汇会技 [2019] 2339 号报告使用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七年七月 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于薇薇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984-01-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1040060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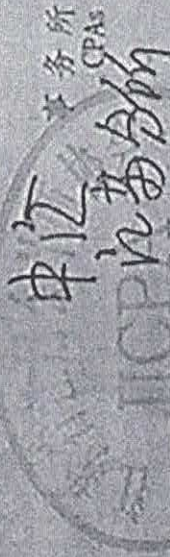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5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5日  
/m /d

#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330000144907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330000144907

注册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49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3 月 28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日 /d